

2022 年度德阳市市直部门公开遴选公务员公告

为优化市直部门干部队伍结构，畅通基层优秀干部上升通道，根据公务员法和《公务员转任规定》《公务员公开遴选办法》等有关规定，市委组织部决定开展 2022 年度市直部门公开遴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遴选职位及名额

本次公开遴选职位包括乡科级正职领导职务、乡科级副职领导职务，一级主任科员及以下职级，共遴选公务员 26 名。具体职位信息和要求详见《2022 年度德阳市市直部门公开遴选公务员职位表》（附件 1）。

二、遴选范围和条件

（一）遴选范围

符合遴选条件的德阳市内各县（市、区）及以下机关（单位）已进行公务员登记（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机关〈单位〉工作人员登记，下同）且在编在岗的公务员（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机关〈单位〉的工作人员，下同）。中央机关、省级机关、市级机关设在德阳市内各县（市、区）及以下的单位（包括垂直管理单位、派出单位等）符合上述条件的也可报名。

（二）遴选条件

1.政治立场坚定、政治素质过硬，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2.具有良好的业务素质，品行端正，实绩突出，群众公认。

3.具有2年以上基层工作经历。

4.应当在本级机关工作2年以上，近3年年度考核没有基本称职以下等次。

5.具有大学本科及以上文化程度（各职位具体学历学位条件详见职位表）。

6.年龄一般为35周岁以下，部分职位可放宽到40周岁以下（各职位具体年龄条件详见职位表）。

7.具有公开遴选职位要求的工作能力和任职经历。

8.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和心理素质。

9.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和职位要求的其他资格条件。

基层工作经历，是指在县（市、区）、乡（镇、街道）党政机关（含县以下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村（社区）党组织或者村（居）委会，以及各类企业、各类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工作过。军队转业干部在军队团和相当团以下单位工作的经历，退役士兵在军队服现役经历，可视为基层工作经历。

工作经历年限、任职经历年限等的计算时间均截至2022年7月，年龄计算时间截至报名首日（即2022年7月4日）。学历学位及其他资格证书应于面试资格审查前取得。

（三）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报考：

1.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的。

2.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

3.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有关专门机关审查调查尚未作出结论的。

4.受到诫勉、组织处理或者党纪政务处分等影响期未满或者期满影响使用的。

5.按照有关规定，到乡镇机关、艰苦边远地区以及定向单位工作未满最低服务年限或者对转任有其他限制性规定的。

6.尚在试用期或者提拔担任领导职务未满 1 年的。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报名人员不得报考任职后即构成公务员法第七十四条第一款所列情形的职位，也不得报考与本人有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以及近姻亲关系的人员担任领导成员的用人单位的职位。

三、遴选程序

（一）报名和资格初审

1.报名时间。报名时间为 2022 年 7 月 4 日（星期一）8:00 至 7 月 12 日（星期二）18:00。报名时间以电子邮件发送时间为准，逾时不再受理。

2.报名方式。采取网上报名方式进行，每人限报 1 个遴选职位。报考人员如需咨询职位表中的有关事项，可按公布的电话直接与各遴选单位联系。报考人员应于报名时间截止前，按照公布

的报考条件 and 职位要求，将相关报名材料打包压缩后以“报考职位编码+姓名”命名，发送至遴选单位指定电子邮箱（详见附件3）。报考低于本人现任职务职级的职位，还应提供自愿放弃现任职务职级任职的书面承诺（需本人亲笔签名并加盖手印）。相关报名材料包括：

（1）身份证、公务员登记表、任职文件、学历学位证书扫描件；

（2）《2022年度德阳市市直部门公开遴选公务员报名登记表》（附件2，以下简称报名登记表）（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经所在单位和公务员主管部门审核，注明“同意报考”并盖章）word电子档及盖章扫描件；

（3）近期2寸证件照电子照片（以身份证号命名，jpg格式）和职位要求的其他有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3.资格初审。资格初审由各遴选单位负责，资格初审截止时间为2022年7月13日（星期三）18:00。各遴选单位对照遴选公告和职位条件进行资格初审，并将资格初审结果及时通过电话或电子邮件通知报考人员。

资格初审合格者方可进入下一环节。资格审查贯穿本次公开遴选全过程，在任何环节发现报考者有不符合职位报考资格条件或者有重复报考、弄虚作假等行为的，一经查实，一律取消遴选资格。本次遴选不收取报名费。

4.打印准考证。资格初审合格的考生，于7月26日（星期

二) 9:00 至 7 月 30 日 (星期六), 电脑登录考生之家报名网站 (<http://bm.e21cn.com>), 点击“准考证打印”, 输入身份证号和姓名打印笔试准考证。未在规定时间内打印准考证的考生, 视为自动放弃, 所产生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二) 职位调整

笔试开考比例为 3:1, 对专业性较强等原因导致难以形成有效竞争的职位, 经市委组织部同意可放宽至 2:1。报名工作结束后, 报名人数与遴选计划之比未达到开考比例的职位, 经市委组织部同意, 按比例缩减或取消该职位计划。被取消计划的职位, 由各遴选单位征得报考人员同意后将其调整到符合报考条件的本单位其他职位。

(三) 笔试

考试分为笔试和面试, 重点测查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导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笔试工作由省委组织部统一组织, 主要测试应试者的政策理论水平、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文字表达能力等综合素质, 满分为 100 分。笔试时间暂定为 7 月 30 日 (星期六) 上午, 具体时间、地点见准考证。考生应于考试当天持本人准考证和有效居民身份证 (过期身份证、身份证复印件不得作为参考证件) 到指定考点参加笔试。笔试成绩和职位排名暂定于 2022 年 8 月下旬公布, 考生可通过德阳人事考试网 (<http://www.dykszx.com/>) 进行查询。

如因疫情防控等原因, 需调整笔试时间、地点等事项的, 将

在德阳人事考试网（<http://www.dykszx.com/>）另行通知，请及时关注相关信息。

（四）资格复审

笔试结束后，由市委组织部根据笔试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确定进入资格复审人选，并在德阳人事考试网（<http://www.dykszx.com/>）公布。进入资格复审人选与遴选名额之比为 3:1。开考比例降为 2:1 的职位，进入资格复审人选与名额之比按 2:1 把握。拟进入资格复审的最后一名为 2 人以上笔试成绩并列的，并列人员均进入资格复审。进入资格复审人数达不到计划规定比例的职位，该职位符合条件的笔试人员全部进入资格复审。

资格复审时，考生持《报名登记表》（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经所在单位和公务员主管部门审核，注明“同意报考”并盖章）、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职位要求的其他有关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一式两份），公务员登记表复印件（两份）参加资格复审。资格复审合格者，方可取得面试资格。因资格复审不合格或因考生放弃等原因导致的缺额，由市委组织部按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依次递补。未在规定时间内到指定地点进行资格复审的，视为考生自动放弃面试资格。面试当天放弃的，不递补。

（五）面试

面试由市委组织部统一组织，主要测试考生履行岗位职责所

要求的能力素质。面试成绩满分 100 分，最低合格分数线为 60 分，低于 60 分的不能进入下一程序。

（六）差额考察

按笔试成绩、面试成绩 4:6 的比例计算考试综合成绩，折合总分为 100 分。市委组织部于面试结束后，根据考试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顺序（若考试综合成绩相同，以笔试成绩高低排名，下同），按照考察对象人数与遴选名额 2:1 的比例，差额确定考察对象。对于遴选名额在 2 人以上的职位，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降低差额考察比例，但一般不低于 1.5:1。未形成差额考察的职位，仍要进行考察。市委组织部将在德阳人事考试网（<http://www.dykszx.com/>）公布进入考察对象名单。

差额考察工作由各遴选单位具体负责实施。考察组由 2 名以上人员组成，采取个别谈话、民主测评、实地走访、同考察对象面谈等方法，根据需要还可进行专项调查、延伸考察等，充分听取考察对象所在单位有关领导、群众和组织人事部门、纪检监察机关、机关党组织的意见，对反映问题线索具体、有可查性的信访举报进行核查。考察组还要查阅干部人事档案、查询社会信用记录，核准“三龄两历一身份”，并在此基础上形成考察报告。要注重对考察对象的德、能、勤、绩、廉情况以及职位匹配度等进行全面考察，突出政治标准，深入考察政治忠诚、政治定力、政治担当、政治能力、政治自律等方面情况，重点考察政治理论学习情况、制度执行力、履职能力、工作实绩和群众公认程度，严

把政治关、品行关、能力关、作风关、廉洁关，坚决杜绝政治素质不合格、道德品行不端正、廉洁操守不过关的人员进入市直部门。

考察结束后，各遴选单位根据综合成绩、考察结果和职位要求，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和人岗相适原则，集体研究，以 1:1 比例择优等额确定体检对象并告知本人，不唯分取人。未形成差额考察的职位，考察后由各遴选单位结合人选情况决定考察对象是否进入体检阶段。《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等对人选考察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因考察不合格或考生放弃等原因形成的缺额，根据考试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顺序依次递补。

（七）体检

体检由各遴选单位负责组织，在公务员录用指定体检医疗机构进行。体检参照《关于修订〈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有关内容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140号）执行。公告发布后至本次遴选体检实施时，如国家出台体检新规定，参照新规定执行。体检费用由考生本人承担。

各遴选单位或考生对非当日、非当场复检的体检项目结果有疑问的，可在接到体检结论通知之日起 7 日内提出复检要求。复检只进行一次，只复检对体检结论有影响的项目。体检结论以复检结果为准。未按规定时间或地点及未在规定期限内完成规定体检项目的，视为自动放弃。因体检不合格或考生放弃等原因形成

的缺额，根据考试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在考察合格人员中依次递补。

（八）顶岗试用

体检合格人员确定为顶岗试用人员，顶岗试用时间为 3 个月，主要测试应试者的职位适应能力，确保人岗相适。因顶岗试用不合格或考生放弃等原因形成的缺额，由各遴选单位决定是否递补。

（九）讨论决定

顶岗试用期满后，由各遴选单位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结合考察、顶岗试用等情况，集体讨论决定拟遴选人员。遴选职位的面试人选达到规定比例的，该职位原则上不得空缺（面试成绩不合格的情形除外）。

（十）公示和转任

各遴选单位对拟遴选人员进行公示，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公示期满，对没有问题或者反映问题不影响任用的，报市委组织部按程序办理转任手续；对反映有严重问题并查有实据的，取消遴选资格；对反映有严重问题，但一时难以查实的，暂缓任用，待查实并作出结论后再决定是否任用。公示期间或公示后，因考生放弃或其他原因出现的缺额，不再递补。遴选人员在任职前，应接受单位开展的任职培训。

公开遴选中涉及提拔担任领导职务的人员，试用期按照《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等有关规定执行。

四、其他事项

（一）纪律监督。本次公开遴选工作严格按照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干部人事工作的有关规定进行。如发现违反干部人事纪律的现象，可向各遴选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检举，也可直接向市委组织部举报。

（二）疫情防控。为避免影响考试，请考生不前往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城市，并于考试当天提供 48 小时内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被判定为新冠病毒密切接触者或者密接的接触者的报考人员，在结束隔离观察后才可以参加考试，并于考试当天提供 48 小时内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本次公开遴选工作严格按照疫情防控要求开展，报考过程中，因疫情防控等原因，需调整、补充考试时间、地点及疫情防控措施等事项的，将在德阳人事考试网（<http://www.dykszx.com/>）网站另行公告，请报考人员及时关注相关信息。

（三）注意事项。本公告同时在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官网“人事考试”专栏（<http://rst.sc.gov.cn/>）和德阳人事考试网（<http://www.dykszx.com/>）网站发布，请所有报考人员给予关注，及时查看。报名登记表和准考证是报考人员参加笔试、面试、体检等各环节的重要证件，请妥善保管。

五、本公告由市委组织部负责解释。各职位的具体条件，由遴选单位负责解释。（遴选单位政策咨询电话见附件 3）

考试考务咨询电话：

德阳市人事考试中心 0838-2222498

公告政策咨询电话：

中共德阳市委组织部 0838-2306869

附件：1.2022 年度德阳市市直部门公开遴选公务员职位表

2.2022 年度德阳市市直部门公开遴选公务员报名登记表

3.2022 年度德阳市市直部门公开遴选公务员报名咨询电话及邮箱

中共德阳市委组织部

2022 年 7 月 4 日